

衛生福利部 函

機關地址：10341 臺北市塔城街36號

傳 真：(02)26531062

聯絡人及電話：朱苑蓉 (02)27877336

電子郵件信箱：shusan12@fda.gov.tw

10478

台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二段92號9樓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10月3日

發文字號：部授食字第1021350733號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發布令影本乙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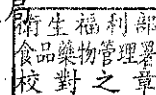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「行政院衛生署受理食品(食品添加物)查驗登記審查費、證書費收費標準」，名稱並修正為「衛生福利部受理食品及食品添加物查驗登記審查費證書費收費標準」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02年10月3日以部授食字第1021350728號令修正發布施行，檢送發布令影本乙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發布令附件請至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網站(<http://www.fda.gov.tw>)之「本署公告」網頁下載。

正本：法務部、內政部、財政部、財政部關務署、經濟部、經濟部工業局、經濟部國際貿易局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、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、衛生福利部法規會、財團法人董氏基金會、社團法人國家生技醫療產業策進會、財團法人中華穀類食品工業技術研究所、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、財團法人台灣優良農產品發展協會、財團法人食品工業發展研究所、財團法人醫藥工業技術發展中心、中華民國包裝飲用水發展協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、中華民國直銷協會、中華民國開發性製藥研究協會、中華民國健康食品協會、中華民國營養食品協會、中華民國營養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保健食品學會、台灣食品良好作業規範發展協會、台灣食品科學技術學會、台灣食品產業發展協會、台灣食品發展協會、台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人造奶油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大麥類製品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玉米類製品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米穀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冷凍水產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冷凍肉類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冷凍食品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冷凍蔬果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乳品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紅糖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紙器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麥粉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造紙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植物油製煉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飲料工業同業公會

業公會、台灣區製冰冷凍冷藏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製茶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省製麵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、台灣區製藥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蔬果加工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釀造食品工業同業公會、臺灣省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灣特殊營養食品協會、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藥劑生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製藥發展協會、台北市西藥代理商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西藥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省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、台灣靜脈暨腸道營養醫學會、台北市生物技術服務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乳業發展學會、台灣區罐頭食品工業同業公會、臺灣省商業會、臺灣省糕餅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、台灣營養醫學推廣協會、各縣市衛生局

副本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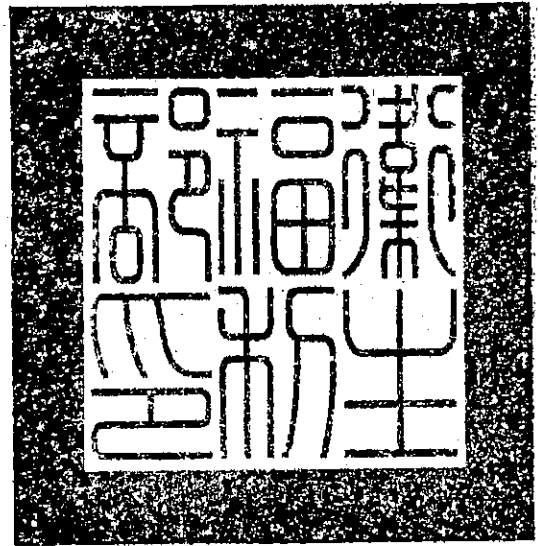


部長邱文達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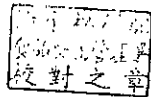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署長決行

衛生福利部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10月3日
發文字號：部授食字第1021350728號



修正「行政院衛生署受理食品(食品添加物)查驗登記審查費、
證書費收費標準」，名稱並修正為「衛生福利部受理食
品及食品添加物查驗登記審查費證書費收費標準」。
附修正「衛生福利部受理食品及食品添加物查驗登記審查費
證書費收費標準」



部長邱文達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署長決行

